

关于泰达宏利改革动力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

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19 年 7 月 22 日起，本公司旗下泰达宏利改革动力量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代码：A 类 001017/C 类 003550）（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农业银行为销售机构，投资者可以通过农业银行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业务。同时自 2019 年 7 月 22 日起，本基金参加农业银行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参与优惠活动时间：

2019 年 7 月 22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优惠费率规则

1、基金申购费率优惠规则：

活动期内，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个人网银、掌上银行申购本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 7 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 0.6% 的，申购费率按 7 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 = 原申购费率 × 0.7），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 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或等于 0.6% 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本基金费率请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业务公告。

2、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规则：

活动期内，通过农业银行任一渠道新签约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含智能定投）的客户，在定期定额（或智能定投）申购成功扣款一次后，从第二次申购开始享有申购费率 5 折优惠。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2018 年 7 月 22 日至 12 月 31 日签约基金定期定额申购（含智能定投）的客户，仍继续享有已有优惠。即定投（或智能定投）签约后且成功扣款一次，从第二次申购开始享有申购费率 5 折优惠（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三、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本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认购、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投资者在农业银行所有渠道办理本基金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业务应了解该基金具体业务开通情况，具体可以登陆本公司网站查询相关基金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站 客服热线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abchina.com/cn/> 95599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http://www.mfcteda.com> 400-698-8888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9日